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美灵宝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公司年报延期披露的 专项意见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美灵宝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灵宝”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61 号）、《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62 号）、《关于做好当前上市公司等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0〕22 号）、《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20〕264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经审慎核查，就美灵宝 2019 年年报延期披露的事项发表专项核查意见如下：

一、延期披露的具体原因

由于受疫情影响，按照湖北省、武汉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的相关规定，美灵宝所聘请的审计机构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位于湖北省的分支机构于 2020 年 4 月 8 日起恢复正常办公。因此，审计机构已无法按照原定年报预约披露日期的要求，执行和完成现场审计工作。根据审计机构内部的统一工作安排及与美灵宝公司的沟通协调，审计机构暂定在 2020 年 4 月下旬进场开展审计工作。

二、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具体情况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美灵宝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2 日签署审计业务约定书，约定美灵宝 2019 年年报由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自美灵宝挂牌起至今，未更换审计机构。截至目前，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为美灵宝提供审计服务的 6 年。

三、年报编制和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专项意见出具之日，美灵宝已按照湖北省、武汉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的相关规定恢复现场办公。年报编制工作进度主要受限于审计工作进度。为提高现场审计工作效率，节约审计工作时间，审计机构已提前将需准备的审计资料清单提供至美灵宝的相关工作

人员。美灵宝包括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以及相关员工在内的年报工作小组已参照审计机构提供的资料清单开始积极准备相关资料。

四、主办券商已履行的工作程序以及督导情况

西南证券持续关注公司 2019 年年报的编制和披露工作，在疫情严峻期间，督导人员多次与美灵宝实际控制人、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以及主要业务负责人电话沟通企业业务运营管理情况、资金周转情况、企业生产及销售情况，并了解了本次疫情对公司产生的不良影响以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督导人员还密切关注了武汉地区的相关管控政策，并与审计机构相关负责人员沟通审计进度计划；在武汉市全面复工后，督导人员通过电话方式第一时间了解美灵宝的复工情况，审计机构的审计工作安排，并督促企业尽快与审计机构确定进场时间和预计年报披露时间。

五、核查意见

经核查，西南证券认为美灵宝 2019 年年报审计工作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较大，预计其无法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 2019 年年报审计、编制和披露工作。经过与美灵宝及审计机构协商，预计美灵宝将不晚于 2020 年 5 月 30 日前完成 2019 年年报审计、编制和披露工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美灵宝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公司年报延期披露的专项意见》之盖章页）

